

第 5692 號公告

鄉郊代表選舉條例 (第 576 章)
(條例第 12 條)

鄉郊代表職位出缺公告

屏山鄉鄉事委員會
水田村

現依照《鄉郊代表選舉條例》第12條宣布，居民代表黃耀光先生在屏山鄉鄉事委員會水田村的居民代表職位已於2025年8月18日依據該條例第11(1)(d)條出缺。

2025 年 9 月 12 日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杜潔麗